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有关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铜陵三佳山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中智光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发（铜陵）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宏光窗业有限公司、铜陵富仕三佳机器有限公司、中发电气（铜陵）海德精密工业有限公司、铜陵三佳商贸有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收到有关补助资金累计 1,362,448.85 元(数据未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时间	凭证摘要	补助金额（单位：元）	收款单位	依据及说明
1	2020-01-17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020-02-25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3	2020-03-25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4	2020-03-25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5	2020-05-21	分摊递延收益	171,189.17		
6	2020-05-22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73,987.00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7	2020-05-25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3,069.00	中发（铜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8	2020-05-25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1,395.00	安徽宏光窗业有限公司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9	2020-05-25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13,650.00	安徽中智光源科技有限公司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10	2020-05-25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29,160.00	铜陵富仕三佳机器有限公司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11	2020-01-31	收开发区经贸工业转型升级资金	202,700.00	中发电气(铜陵)海德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铜陵市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12	2020-03-31	收开发区 2020 年度铜基地专项引导资金	100,000.00		《2019 年度铜陵铜基新材料产业集聚发展基地专项引导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
13	2020-05-25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19,312.00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14	2020-05-26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62,190.00	铜陵三佳山田科技有限公司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15	2020-05-25	收铜陵市财政补助疫情失业保险费返还	1,040.00	铜陵三佳商贸有限公司	《铜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肺炎疫情帮助中小微企业共渡难关的若干政策意见》(铜政秘[2020]4号)
		小计	1,362,448.8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有关规定，上述各类补助资金共计 1,362,448.85 元，其中作为其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影响额为 1,362,448.85 元，作为递延收益金额为 0 元，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额为 1,334,136.92 元。最终会计处理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日